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0)良字第325號

主旨：有關連江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該會會員之旅行團，自111年4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試辦不主動提供住宿時一次性盥洗用品、瓶裝水及一次性餐具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連江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110年11月18日旅行商業字第1101118002號函辦理。
2. 因應馬祖地處離島，有關一次性用品(牙刷、小牙膏、小瓶洗髮精、沐浴乳…等)均需自台灣運送至馬祖，且無法自行處理回收物品，均需載回台灣處理，不符合環保原則。
3. 配合實行該會會員龍福旅行社、川勝旅行社(碧雲天)、兄妹藍眼淚旅行社、驪馬旅行社等為環保愛地球、共同守護馬祖共盡一份心力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